

证券代码：601177

证券简称：杭齿前进

公告编号：临 2019-029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5 月 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金路 45 号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综合大楼二楼多功能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9,690,5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4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冯光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夏柏林先生、唐强先生因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3 人，王永剑先生因公务、张晓明女士因事未出席本次会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9,673,981	99.99	16,600	0.01	0	0.00

2、 议案名称：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9,673,981	99.99	16,600	0.01	0	0.00

3、 议案名称：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9,673,981	99.99	16,600	0.01	0	0.00

4、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9,673,981	99.99	16,600	0.01	0	0.00

5、议案名称：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9,673,981	99.99	16,600	0.01	0	0.00

6、议案名称：《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9,673,981	99.99	16,600	0.01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9,673,981	99.99	16,600	0.01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9,673,981	99.99	16,600	0.01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2,193,731	99.25	16,600	0.75	0	0.00
7	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193,731	99.25	16,600	0.75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8个议案，议案1至议案7为普通决议，均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2以上同意；议案8为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同意。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虞文燕、周丽鹏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9日